

国际大奖儿童小说
GUOJI DAJIANG ERTONG XIAOSHUO

纽伯瑞儿童文学奖

牧牛马 斯摩奇

Smoky the Cowhorse

[美] 威尔·詹姆斯 著

章苏芝 译



全国优秀出版社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国际大奖儿童小说
GUOJI DAJIANG ERTONG XIAOSHUO

纽伯瑞儿童文学奖

牧牛马斯摩奇

Smoky the Cowhorse

[美] 威尔·詹姆斯 著

章苏芝 译



全国优秀出版社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牧牛马斯摩奇/(美)詹姆斯著;章苏芝译. —杭州: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 8

(国际大奖儿童小说)

ISBN 978-7-5342-8089-4

I. ①牧… II. ①詹…②章…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 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61446 号

特约策划 尚 飞
责任编辑 饶虹飞 何瑶琴
美术编辑 邵 安
封面插图 卡森插画工作室
装帧设计 张 磊 骆玮栋
责任校对 沈 鹏
责任印制 王 振

国际大奖儿童小说

牧牛马斯摩奇

[美] 威尔·詹姆斯 著 章苏芝 译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7.75 彩页 2 字数 148000 印数 1—12120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42-8089-4

定价:1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购买书店联系调换)



经典阅读与生态阅读



作为儿童文学研究者，在我的研究中，一直存在着外国经典儿童文学这个维度，它的存在，赋予我很多关于儿童文学理论、中国儿童文学的新的认知和发现。26年前，我第一次到日本留学，感叹日本翻译、介绍西方经典儿童文学的系统性，回国时带回来日译本的洛夫汀、凯斯特纳、林格伦、扬松等西方儿童文学大师的系列作品，因为当时这些大师的作品都还没有被系统地介绍到国内来。那时，以世界儿童文学经典作家的文本阅读为基础进行的儿童文学理论研究（以《儿童文学的本质》一书为代表，该书再版时改题为《经典这样告诉我们》），让我的心里越来越踏实。与此同时，我也越来越渴望世界儿童文学的经典作品，能尽快被译介进来，成为中国儿童求知若渴的阅读资源。现在，当我注视着书架上排列着的成套的凯斯特

纳、林格伦、杨松中译本，清楚地感受到中国儿童文学出版、阅读品质的巨大改变。

在选择优质儿童文学资源进行出版方面，着眼于获得国际奖项的作品是一个有品质保障的出版策略。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国际大奖儿童小说”丛书既收获奖的老经典，也选获奖的新作品，增添了丛书的丰富性和纵深度，值得儿童阅读的各方面人士关注。

面对这样一套优质的儿童文学丛书，面对中国这样一个有待大力改善的儿童阅读环境，我想说的是，儿童文学经典的阅读依然值得大力提倡。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詹姆斯·希尔曼说，那些在童年时代读了许多故事书或听说过许多故事的人，“比起那些没有接触过故事的人来，会有较好的外表及前景……及早接触故事，它们就会对生活产生观照”。对希尔曼来说，这些最初的阅读变成“你要生活其中并克服的东西，一个灵魂得以安身立命的道途”。德国诗人席勒也说过：生活“更深的意义寓于我童年听到的童话故事之中”。少年儿童正处于心灵成长的阶段，给他们的儿童文学最能帮助他们体会人生的价值，感受生命的喜悦，建立和谐的自我以及不断超越自我，走向人生的更高境界。

我们要打造优质的儿童文学阅读，需要清醒地认识当下的儿童阅读状况。今天的“阅读”已经分化出了印刷文字的阅读和电子图像的阅读这两种性质根本不同的阅读。

在今后，我们将不断地遭遇这两种阅读的矛盾和冲突。我们必须思考、应对并解决这一问题。

我认为，在当下，我们真正要推广的其实更应该是印刷文字的阅读，因为电子图像，还有卡通图书的阅读几乎不用推广就能大行其道。在日本，亲子阅读、阅读推广活动也是针对儿童离开印刷文字阅读的现状而展开的运动。

我们正处于文字印刷媒介影响力衰退，以电视为代表的电子图像媒介日益获得统治力的时代。对于这两种媒介的不同特性，尼尔·波兹曼在《娱乐至死》一书中做过详细论述。他认为这是两种对立的文化：“电视无法延伸或拓展文字文化，相反，电视只能攻击文字文化。”波兹曼怀念“印刷机时代”，他说：“对于印刷机统治美国人思想的那个时期，我给了它一个名称，叫‘阐释年代’。阐释是一种思想的模式，一种学习的方法，一种表达的途径。所有成熟话语所拥有的特征，都被偏爱阐释的印刷术发扬光大：富有逻辑的复杂思想，高度的理性和秩序，对于自相矛盾的憎恶，超常的冷静和客观以及等待受众反应的耐心。到了19世纪末期由于某些我急于解释的原因，‘阐释时代’开始渐渐逝去，另一个时代出现的早期迹象已经显现。这个新的时代就是‘娱乐业时代’。”“在印刷机统治下的美国，话语和现在有很大不同——清晰易懂，严肃而有理性”，而“在电视的统治下，这样的话语是怎样变得无能而荒唐”。

我们并不反对、排斥电子图像的阅读，因为它也有着印刷文字阅读所不具有的阅读价值和功能，我们反对的只是电子图像阅读的泛滥以及电子图像阅读对印刷文字阅读的剥夺。

我们提倡的、我们所要的是生态的阅读。在今天这个“读图时代”，强调印刷文字的阅读是生态阅读的题中之义。对电子图像的负面性的警诫和对“读图时代”（在我这里的这个“图”，不包括图画书的图）的担忧，绝不是杞人忧天，而是一个摆在眼前的现实问题。说到底，即使具有负面性，电子图像本身也没有错，有错的是我们出了偏差的选择。我可以断言，随着儿童阅读推广运动的展开，随着儿童阅读研究的深入，电子图像与印刷文字（包括图画书的图）的紧张关系会越来越凸显，坚守印刷文字阅读阵地的责任会越来越重大。

我们需要更加智慧、更加理性、更加前瞻、更加建设地推广儿童阅读。我想，“国际大奖儿童小说”丛书一定会加入到儿童阅读推广的大潮中去，给儿童读者带来心灵的滋养和阅读的快乐。

儿童文学理论家 朱自强

2014年5月12日

中国海洋大学儿童文学研究所

朱自强：儿童文学理论家，中国海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儿童文学研究所所长。



目 录

001	前言
003	第一章 牧场上的小马驹
021	第二章 斯摩奇第一次遇到人类
037	第三章 岔路口
054	第四章 绳子的末端
071	第五章 驯马师的计划
090	第六章 皮革发出的嘎吱声
108	第七章 斯摩奇的感受
122	第八章 斯摩奇出发了
136	第九章 为权利而战
156	第十章 走失

174	第十一章	一只陌生的手
193	第十二章	变成一匹恶马
211	第十三章	一匹谁都可以骑的马
226	第十四章	云茫茫，草儿高

前 言



在我看来，一个人的心里总要为动物留下一个温柔的角落，如果没有，要么这个人有问题，要么这个人缺少了一点儿什么。讲到动物，再讲到人类的朋友，大多数人首先想到的便是狗，其次会是马；而有些人呢，则最喜爱猫；另外有些人呢，则最喜欢猴子。很多人会把自己喜爱的动物当作宠物来养，但是无论你喜欢哪种动物，如果能在心里为这些动物留一个温柔的角落，并且长期保留，我觉得是难能可贵的。

如果你要判断一个人的人品，如果这个人会骑马，那么你只要看他骑的马是什么品种就可以判断了。这一点我完全可以保证。我总觉得，好马驮好人。另外，如果你不关心自己所骑的马，或者根本不喜欢这匹马，又或者你讨厌其他任何一种动物，那么，如果是我，我会选择远离你。因为我觉得像你这种人，不认识也罢，碰个面更是多余。

马，占据了我内心最温柔的那个点。我的生活，从晨曦微光的那一刻起，就与马联系在一起。我崇拜这种生灵踏出的每一个步子。我了解他们，如此地依赖他们，以至于认定：将他们归入动物一类是一个极大的错误。对我来说，马是人类最伟大、最得力、最忠实，也是最强大的朋友。无论肚子

有多饿，脚有多疼，身体有多累，他都不会抱怨，他仍旧任劳任怨，除非他真的倒下了。

但是马不是用来感激的，也不是你能感激彻底的——人类，即使是那些同马一起工作的人，也未必真正了解他们。但是，他们身上还有很多东西需要我们去探索。我写这本书，描述的只是一匹马。但是当我第一眼看到这匹马的时候，我脑袋里一片空白；当我快写到一半的时候，我开始意识到尽管我绞尽脑汁，我还是只能写出一点儿我真正要表达的东西；而当我写到最后一章的时候，我突然想如果我花一辈子的时间就写这匹马，那会是怎样？又或许我一直写啊写，写到我一百岁的时候。即使到了那个时候，我能否已经把我想表达的一半表达出来了？

我书中描绘的这匹马不是异类，很多马都跟他一样。这本书也不是玄幻小说，里面的内容也不是梦里才出现的故事，所描述的事情也只是一匹普通马身上可能会发生的事情。斯摩奇就是一匹马，但即便只是一匹马，也值得我用心描述。

而克林特，那个为斯摩奇启蒙的牛仔，也不是异类。他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眼睛能看到东西，能看到马身上的优点——无论其他作家怎么描述牛仔驾驭马匹，但是所有的牛仔，都有着同样对马的喜爱。

不过斯摩奇见过的人，除了克林特，还有很多很多，形形色色，这也是故事的源头。不过现在，我最希望的就是解放斯摩奇，让他以更自由的方式来让大家熟悉他，像我一样了解他。

第一章

牧场上的小马驹

那天，似乎连大自然都百分百满意，牧牛场迎来了一匹小马驹。小马驹黑黑的，细长的双腿颤抖着，在深色的草皮上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小草破土而出，嫩芽正悄无声息地扩张地盘，擦去了去年枯萎的痕迹，正向太阳的温暖进军。所有你看得到的，感受得到的，呼吸得到的，都告诉你一个事实，春天的脚步正从大草原的小土丘方向走来，就是今天，就是现在，就在这里。而在这里，我们的斯摩奇，一匹小马驹出生了。

“斯摩奇”（意为墨色）这个名字其实刚开始不太适合他，因为他全身乌黑。不过，这个名字也不是一开始就给他取的，而是在他长到了四岁，第一次装上了鞍，成为一匹有用的马时，才有了这么一个名字。此时的他还没有机会看到第一缕阳光，因为他的马厩上没有窗户，没有任何人类来打搅，也没有人在他刚想站起来的时候来帮助他稳住脚步。斯摩奇只是一匹小马驹，他出生的那个早上，陪伴他的只有他的妈妈，而他的妈妈时刻保持着高度警惕。

斯摩奇刚出生一小时，就开始不安分了，他对所有的事物都产生了好奇心。春天温暖的太阳正卖力地工作着，它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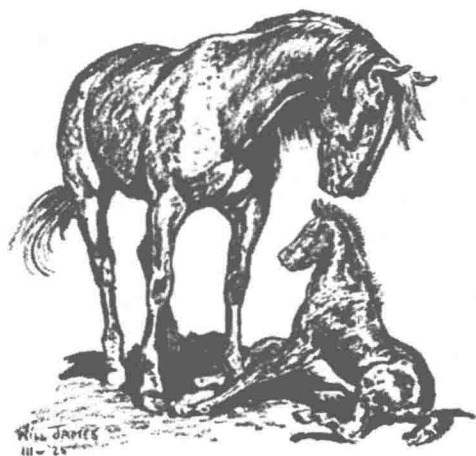
温暖倾泻在这个小小的光溜溜的身体上。没过多久，他就开始晃动小脑瓜，前蹄往前伸，用鼻子使劲地嗅前蹄边上的阳光。他的妈妈就在旁边，小马驹第一回挪动的时候，他妈妈用鼻子凑近了他的小细脖，发出了一声长嘶。斯摩奇又稍稍抬高了头，他用第一次长嘶回应着，当然你要是真想听到这一声，必须要很靠近很靠近他，如果你看到他的鼻子微微动了一下，你也可以分辨出他是想回应的。

这就是斯摩奇生命历程的开始。你看，他的耳朵开始前前后后地耸动，捕捉妈妈走动的声音，他时时刻刻想黏在妈妈身边。就在这个时候，有一只脚刚好出现在他的鼻子跟前。不过，当时他可从没有想过这是否意味着好兆头，更何况，他的视力还有些模糊，而且他对这个东西也没什么兴趣。紧接着，这个东西又挪动了一下，更靠近了，接着就一动不动了。

因为距离刚刚好，他就用力嗅了一下。这一嗅，彻彻底底把这种气味装进了脑袋，也好像是告诉他，什么都挺好的，那个只是妈妈的一条腿而已。他双耳竖起，又尝试着长嘶了一声，比第一次好多了。

好事一件接着一件。他突然匍匐向前，打算站起来，但是双腿还不太听使唤，在他的肚皮快要离地的时候，他又趴了回去。他休息了一下，打算再站起来，一只前蹄颤颤巍巍地紧紧扣住关节，然后整个身体又倒下去了。

他平躺着，大口喘着气，他的妈妈长嘶了一声，给他鼓劲。不一会儿，他的头又抬起了，又开双腿，就像之前做的



那样。他打算再试一次，可还是失败了，不过下一次他会更加清楚到底应该怎么做。他仍旧在学习，闻闻自己的腿，然后闻闻地面，看起来好像是在思考怎么才能让腿站在地面上。他的妈妈一直围着他绕圈，用马语不断地说着些什么，她用鼻子推了推他，然后走开，再看着他。

在我看来，春天的空气对于年轻的生命总是有很大的吸引力，像斯摩奇，他可不会像现在这样一直躺着。他的视力慢慢好了，力量也随之而来。在不远处，不过斯摩奇自己用眼睛看的话，可能有些远，有一群小牛犊，白色的脸，正嬉戏玩耍，一边来回跳跃，一边还斜眼看着他们自己的妈妈，跑出去一段路，然后又折回去，尾巴翘得老高，速度快得连格雷伊猎犬都要自愧不如。

这里也还有其他的小马驹在周围闹腾着，撕扯着草皮，

所有这些小牛犊、小马驹都有过斯摩奇一样无助和无奈的经历，他们的现在就像是他的未来。其中甚至还有一些并没有斯摩奇这般幸运，一睁眼就能看到阳光。有些刚出生的时候地面还被白雪覆盖着；有些即使是春天出生，也是倾盆大雨，湿气都能渗透到骨子里。

妈妈在斯摩奇出生前的几天，偷偷地溜出马群，藏在一个角落里，那里没有牛，也没有马经过，更不会有骑马的人。过了几天，就是感觉斯摩奇有足够力气让自己从妈妈肚子里出来的时候，她又回来了。不过这个时候她想独自跟她的孩子待着，把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孩子身上，不用驱赶那些啰唆的公马，也不用驱赶那些眼红的小母马。

她的身上流淌着原野的血统，是匹十足的野马。即使严冬来临，牧场到处被厚厚的白雪覆盖，她也知道有哪些山脊上的白雪会被强风刮走，仍然能够找到食物。如果遇上旱灾，草木干枯，水塘全无，她就会嗅出湿润的空气，走出她居住的平原牧场，爬上高耸的山脉，找到湿润的地方。在高地，居住着许多狮子和狼群，她身上的野马血液使她看起来“得心应手”。她非常谨慎，从来不会中狮子的埋伏，也不会被狼群找到，总能找到一个属于她自己的角落。

斯摩奇身上也流淌着和妈妈同样的血液，不过在那个安静的早上，他根本不用担心有任何敌人出现，因为他的妈妈就在身边。不过眼前，他身负重任，那就是绞尽脑汁用身上那两根长东西站起来。那两根长东西还不怎么听使唤，老是



东倒西歪的。

第一件事就是把这两根东西聚集在身下，这一点他毫不费力。等了一会儿，他把所有的力量集中在身上，先嗅了嗅地面，确定地面还在那里，他便抬起了头，前蹄伸展到跟前，再把原先储存的力量都放在两条后腿上，配合前蹄，把身体支撑起来，然后后腿站直，保持身体平衡。运气也是刚刚好，四条腿撑地的距离恰到好处，能够保持他的身体站立。他现在要做的就是让腿更加结实，也要防止四条腿突然弯曲。当然，这些根本不容易，因为刚刚站起来的时候他已经把力气都用光了，所以现在四条长腿正在颤抖呢！

一切看起来都很好，他妈妈一声长嘶“孩子好棒”。不过，斯摩奇感到很好奇，他抬起头，骄傲得像一只孔雀似的，于是他忘记把力气集中在四条腿上面。没想到整个身子一沉，又回到原来的样子了。

不过这回他没有躺很久。要么就是他喜欢这么上上下下的感觉，要么就是被激怒了，很快他又站起来了，全身颤抖，但是毋庸置疑，他站起来了。他的妈妈来到跟前，嗅了嗅，他也朝妈妈嗅了嗅，接着，他开始吸奶了，这是第一次进食。他的胃开始暖和起来，全身又充满了力量。斯摩奇出生一个半小时后，学会了如何站起来。

那天接下来的时间，斯摩奇屡获战功，他探索了整个村庄，爬上了两英尺高的“大山”，跨过了六到八英尺宽的“大山谷”，并且独自离开妈妈十二英尺远。他“击退”了一块石

头，那块石头看起来太危险了，他经过的时候踢走了它。这些事情一件接着一件，对他来说实在是太多了，他突然想要测测他在大地上的力量到底有多大。不过还好，运气总是伴随着他，总的来说，今天他过得很开心。当太阳在西边的蓝色山脊那儿落下的时候，斯摩奇开始怀念他生命中的第一缕美丽的阳光了。他睡着了。

整个夜晚太棒了，简直可以跟白天相媲美，星光闪闪，在北斗七星下，在乐土的水洞边，勇敢者们正追逐着野牛，但是所有这些都不在斯摩奇的眼里，因为他睡着了，正从今天的冒险中一点一滴地恢复体力。如果不是他妈妈不小心踩到了他的尾巴，他恐怕还在睡觉。

斯摩奇应该是做了噩梦，本能告诉他可能有敌人，看起来像是一只狼，或者一只熊什么的，正将他逼到墙角。无论怎么说，当他突然觉得尾巴被踩的时候，他认为那是伙伴告诉他是时候采取行动了，于是他真这么做了。他猛地站起身，刚好碰到了妈妈的下巴，他发出一声尖厉的叫声，斯摩奇准备战斗。梦里，他在村庄里慢悠悠地逛着，观察是不是有什么敌人会冲出来打倒他，他一直找啊找，最后穿过了妈妈留在地上的影子——这至少说明一件事情，斯摩奇产生了安全意识，之前出去溜达的时候，他可是把安全彻底抛在脑后。他突然觉得饿了，走到妈妈跟前，吮吸妈妈温暖的乳汁。

东边的天空开始亮起来，星光渐渐暗淡下去，猎野牛的